



劳伦斯经典名著

# 爱恋中的

# 女人

(英) D·H·劳伦斯 著

劳伦斯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I 561.4  
32

# 爱恋中的女人

D·H·劳伦斯 著

王立军 张 灵 戴 敏 译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京)新登字 172 号

本书根据 London Cox & Wyman Ltd 公司 1975 年出版《Women in Love》翻译。

### 爱恋中的女人

D·H 劳伦斯精品选译  
王立军 时 灵 戴 敏 译

\*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 14 号)  
水利电力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6 印张 2 插页 419 千字  
1994 年 5 月第 1 版 1994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5300 册

\*  
ISBN 7-5059-2041-3 定价:12.80 元  
I · 1421

## 序

戴维·赫伯特·劳伦斯是二十世纪杰出的英国小说家，被称为“英国文学史上最伟大的人物之一”。

劳伦斯于1885年9月11日诞生在诺丁汉郡伊斯特伍德矿区一个矿工家庭。做矿工的父亲因贫困而粗暴、酗酒，与当过教师的母亲感情日渐冷淡。母亲对儿子的畸形的爱，使劳伦斯长期依赖母亲而难以形成独立的人格和健全的性爱能力。直到1910年11月，母亲病逝后，劳伦斯才挣扎着走出畸形母爱的怪圈。

劳伦斯的成名作《儿子和情人》正是带有他早年的独特家庭经历的自传体小说。小说中矿工沃特·毛瑞尔一家的畸形关系，正是劳伦斯一家生活的写照。

在完成《儿子和情人》的两年后，劳伦斯于1915年完成了他自创一格的小说《虹》，这是他作品中篇幅最长的一部。

《虹》以英国小说中没有先例的热情与深度探索有关性的心理问题，通过三代人的正常与非正常的两性交往寻求建立自然和谐的性关系的可能性。劳伦斯说：“它在小说艺术中确实不乏新鲜之处”，是对“两性关系的研究”。

《虹》以家族历史的方式展开，叙述了一位自耕农的三代人的经历与变迁。第一代汤姆·布朗文是个忠厚诚实的农民，与一位波兰遗孀莉迪娅结合，他们的结合平凡无奇。莉迪亚前夫所生的女儿安娜与汤姆的侄子威尔结婚，成为农庄上的第二代，他们的婚姻，在蜜月过后充满了信仰的分歧、感情的挫折、性格的冲突和争夺支配地位的斗争，没有温柔，没有爱情，只有在欲望驱使下对肉体的追求，在恨的长夜中偶然迸发出爱的火花。然而肉体上的一时满足，填补不了精神上的长久空虚，他们只能转向别处寻求寄托。第三代，即厄秀拉这代，她在性关系上的体验是对一

一种不同于父辈的新型关系的探索。她少女时期与女教师英杰的一段同性恋是她探索中的一个插曲，随之而来的是她与军官安东的一番放荡的热恋，他们的如火恋情终因缺乏精神上的和谐与理解而分手。

《虹》的姊妹篇《恋爱中的女人》，完成于1921年，当时正值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这部小说反映了西方世界深刻的危机。

《恋爱中的女人》描写贵族女性赫米奥恩追求一种精神恋。她对中学督察伯基爱得发狂甚至内心甘作他的奴隶，任他摆布，但总是当着别人向伯基显示出爱的颐指气使和霸道独揽的关切，这使寻求肉体和精神双重和谐的伯基对她不堪忍受，转而追求温柔美丽的中学教师欧秀拉，但女人们事实上都有一种天生的任性和倔强，他痛感女人追求和付出的爱完全是一种占有，一种母亲似的占有，是把男人当作填补子宫空缺的婴儿。欧秀拉的妹妹则是另一种女性，醉心于新矿主吉拉尔德，并与他同居。新矿主的父亲乐善好施，但对妻子他只有野蛮自私的性欲发泄和占有。新矿主秉承了父亲的后一特性，这使古德兰痛苦万分，而与邂逅相遇的艺术家陷入爱的狂欢。

完成于1926年的《羽蛇》，是以爱尔兰孀妇为主人公。凯特厌恶西方文明世界，想到墨西哥去寻找新生，却被卷入当地推翻天主教、恢复羽蛇神古教的漩涡中。凯特和西波里亚诺结合，是他身上那种不可预测的吸引人的男性力量把她留在墨西哥。她相信，一切真正的生活的关键存在男女之间充满活力的性爱关系中。男女之间这种一体是一切今日之生活与未来之可能的关键。一切新生活来自这关键的男女一体。这一切核心。

此外，劳伦斯还写了《白孔雀》（1911年）、《迷途的姑娘》（1920年）、《亚伦的藜杖》（1922年）、《袋鼠》（1923年）等多部小说。

在他一生所写的10部长篇小说中，《查特莱夫人的情人》成

为他影响最大的一部作品。此时，他已重病在身，但仍三易其稿，把一部惊世之作留给了后人。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通过康妮和梅勒斯美妙的肉体交流，劝告人们要自然地、诚实地、纯洁地思考性的问题，性不是什么丑恶、淫秽不道德的东西，它恰恰是人们能够自救的根本。

劳伦斯正是带着严肃的、深刻的、纯洁的目的描写性爱，而且许多场面写得特别精细，他是把性爱作为拯救人类的一种生命力，作为那些陷入文明困境中的人走向新生的最好途径。他一直是一位强烈的婚姻支持者；他说：“我们反对的是廉价、荒淫；我所坚持的是：性是纤细、脆弱的生命属性，不容玩弄；我所痛惜的是没有感情的性。性应该是一种真情的流动，一种真情的慷慨而温暖的流动，决不是诡计，决不是一时冲动，决不是纯粹的暴虐，我之所以写了一本有关男女之间性关系的书，并不是提倡男人和女人都开始轻率随便地结交情人或漫无节制地胡搞淫乱。”劳伦斯正是自始至终把握这崇高和纯洁的理性尺度，写出男女肉体快感，写出性爱纯洁无邪，写出他真诚的心曲。同时，劳伦斯很好地把握住语言的洁净，使一个个人物完美地凸现出来。

认真阅读和研究劳伦斯的作品，我们不难看出，劳伦斯这些作品探讨的理想两性关系是精神和肉体的和谐。

劳伦斯还认为性是人生来俱有的自然本性，人类爱美是一种天性，而性与美是一回事，就像火焰和火，如果你仇视性，你就是仇视美；如果你爱活生生的美，你就得崇拜性。性与生命同在，美与生活相伴。他说：“假如我们的文明教会了我们怎样让性感染力适当而微妙地流动，怎样保持性之火的纯净和生机勃勃，让它以不同的力量和交流方式或闪烁、或发光、或熊熊燃烧，那么，也许我们就能——我们就能——终生生活在爱中。”

劳伦斯相信，人的本能，尤其是性本能的淋漓通达的宣泄和发挥可以拯救人类，他认为对人类来说伟大的相互关系总是男女

关系。甚至认为和谐、协调的两性关系可以化解社会病症。他在致爱德华·加尼特的信中写道：“现在，我即将完成《两姊妹》这部小说，全书将只有300页。这部小说是为年轻的小姐而创作的，我只能写我感受最强烈的东西，这种东西在目前说就是男人与女人之间的关系，或者调整旧的男人与女人之间的关系，这毕竟是当今问题所在。”1913年4月26日，劳伦斯在给麦支劳德的信中又说：“我相信，只有通过调整男女之间的关系，使性变得自由和健康，英国才能从目前的萎靡不振中解脱出来。”

劳伦斯在短暂的一生中，不仅成名于小说，而且还是诗人和散文家。他最推崇的文学形式，当属长篇小说。他认为此种形式最能充分展现生活。

劳伦斯一生动荡，他当过屠户会计、厂商雇员、小学教师；他曾在英伦中部漫游，走过许多城镇和乡村；他与一位教授夫人的私奔，曾在当时掀起轩然大波……而这一切经历，都成为他创作的积累，并支撑了他的写作大业。

1930年3月2日，这位天才的文学家病逝于法国的旺斯镇，享年45岁。

英年早逝的劳伦斯，事先不会想到他有些作品被列入禁书。一部《查特莱夫人的情人》，在他的祖国——英国，被禁了三十年（1930年——1960年）。他的有些作品，在我国目前尚未译介。如本书所收的《羽蛇》，即为国内首次译介。

最后，我们仍引用劳伦斯的话，为本序作结：“这本书的真正意义便在这儿，我要世间的男子女子能充分地、完备地、纯正地、无瑕地去思想性的事情。纵令我们不能如心所欲地作性的行动，但至于让我们有完全无瑕的性思想。”这也是我们译这套劳伦斯精品的初衷，是为序。

刘一之

一九九四年春于铁狮子坟

## 目 录

第一 章	两姐妹.....	(1)
第二 章	肖特兰兹 .....	(17)
第三 章	教室 .....	(29)
第四 章	跳水者 .....	(40)
第五 章	在火车上 .....	(47)
第六 章	薄荷奶油 .....	(56)
第七 章	图腾 .....	(72)
第八 章	布雷多利 .....	(77)
第九 章	煤灰.....	(105)
第十 章	画夹.....	(114)
第十一 章	小岛.....	(119)
第十二 章	铺地毯.....	(130)
第十三 章	米诺.....	(141)
第十四 章	水上聚会.....	(153)
第十五 章	星期日之夜.....	(191)
第十六 章	男人与男人.....	(199)
第十七 章	工业大亨.....	(212)
第十八 章	兔子.....	(235)
第十九 章	梦幻.....	(246)
第二十 章	格斗.....	(269)
第二十一 章	门槛.....	(281)
第二十二 章	女人与女人.....	(297)

第二十三章	野外的夜晚.....	(309)
第二十四章	爱情与死亡.....	(330)
第二十五章	结婚与否.....	(361)
第二十六章	一把椅子.....	(366)
第二十七章	搬迁.....	(378)
第二十八章	古德兰在蓬帕杜尔咖啡厅.....	(396)
第二十九章	欧洲大陆.....	(403)
第三十章	雪封.....	(459)
第三十一章	尾声.....	(495)

## 第一章 两姐妹

一天早晨，欧秀拉·布兰哥温和古德兰·布兰哥温坐在贝德欧弗她们父亲家的窗下，一边忙着自己的活计一边聊天。欧秀拉在做一块色彩鲜艳的刺绣，古德兰膝上放着一块画板在画画。在大多数时间里她俩并没说话，只是脑中忽然想起点什么才谈论一下。

“欧秀拉”，古德兰说，“你难道真就不想结婚吗？”欧秀拉把她的刺绣放在腿上，抬起头来，她的脸显出平静和关切。

“我不知道，”她回答道，“那得看你指什么了。”

古德兰有点茫然，她盯望着姐姐，端详了一会儿。

“呃”，她不无戏谑地说道，“就通常所指的那件事！——你为什么不想想无论如何你总会——”她稍有了点黯然，“至少比现在的处境好一些。”欧秀拉的脸上掠过一丝阴影。

“可能会”。她说，“但也不一定。”

古德兰有片刻没说出话，她有点急恼起来。她想要的是一个肯定的回答。

“你难道不认为一个人应该有结婚的经历吗？”她问。

“你认为结婚是一定得经历的吗？”欧秀拉回答说。

“从某些方面讲，这是一定的。”古德兰冷冷地说，“可能会令人不快，但这是生活中必定要有一种经历。”

“不一定”。欧秀拉说，“或许更需要的是这种经历的结束。”

古德兰静坐在那里，认真地听着。

“当然”。她说，“正是这样才需要考虑。”这使两人的谈话暂告结束。古德兰几乎是生气地拿起她的橡皮擦掉她画上的一部分素描。欧秀拉又在很投入地刺绣。

“如果有中意的你也不会考虑吗？”古德兰问。

“我想我已经拒绝过好几次了。”欧秀拉说。“真的？！”古德兰吃惊的脸色涌起——“真的就没有值得考虑的吗？你真都拒绝了？”

“有个一年一千镑收入，人也十分好，我挺喜欢的。”欧秀拉说。

“真的！那你难道没被迷住？”

“简单地说是这样的而具体说又不是。”欧秀拉说，“等到了关键时刻，你就会甚至不为所动了——，如果我被迷住的话，我就会马上结婚，我只为不结婚而动过心。”忽然两姐妹脸上绽出了高兴的笑容。

“这可真是让人吃惊的事，”古德兰喊道，“这种诱惑力有多大啊！不结婚！”她俩都大笑起来，但她们的内心却感到怯怕。

欧秀拉又埋头刺绣，古德兰继续画画。中间好长一阵子两人都没开腔。姐妹俩都已是成年女子，欧秀拉26岁，古德兰25岁，都有着现代女性孤高冷漠的气质打扮，是属于阿特弥斯而不是西比的那种女子。古德兰容貌美丽，皮肤柔滑，手脚纤细。她身着一件深蓝色的丝质长裙、领子和袖口上都镶着蓝绿相间的亚麻花边。脚穿一双鲜绿的袜子。她的神情自信而矜持，与欧秀拉过分敏感的神色恰成对比。村子里的人们都畏惧古德兰冷漠孤傲的态度举止，都说“她是一个精明新潮的女人。”她刚从伦敦回来。她曾在伦敦生活了多年，并在那儿的一所美术学校学习、工作过几年。

“我现在倒希望有个男子送上门来。”古德兰说，忽然她用牙齿咬住下唇，做了个怪脸，半笑半恼。欧秀拉禁不住一愣。

“所以你回家来等他，是吗？”她笑着说。

“啊，”古德兰尖声嚷道，“我才不会专门寻找他呢。不过，假如正好有一个非常有魅力又收入可观的男人送上门来，那么——”她有些调侃地把话收住了，然后用尖锐的目光注视着欧秀拉，像要看穿她的心。“你难道没觉得厌烦吗？”她问姐姐，“你难道没发现，任何事都不一定有个好结果吗？一切都沒结果。任何事情都在萌芽中就夭折了。”

“什么样的事都在萌芽中夭折？”欧秀拉问。

“哦，每件——每个人——所有的事！”

然后，又是一阵沉默，姐妹俩都像是在琢磨自己的命运。

“确实很吓人”欧秀拉说，然后又是一阵沉默。”不过你只是想通过婚姻来改变一下自己的生活吗？”

“看来下一步是不可避免的。”古德兰说。欧秀拉有些苦闷地沉思着。她自己已在威利·格林学校当了好几年的老师了。

“我知道”，她说，“简单想想事情好像是这样，但好好想象一下：想象任何一个你认识的男人，想象他每天晚上回到家里，说声‘你好’，然后就给你一个吻——”。

又是一阵沉默。

“是啊”，古德兰有些勉强地说，“这正是不可能的事。男人让生活难以想象。”

“当然还有孩子——”欧秀拉疑疑惑惑地说。

古德兰的脸色沉了下来。

“你真想要孩子，欧秀拉？”她冷冷地问道。欧秀拉的脸上显出困惑茫然的神色。

“人们都说这是由不得自己决定的。”她说。

“你也这样觉得吗？”古德兰问，“只要想到生小孩我就什么情绪也没有了。”

古德兰好像戴上了面具，面无表情地看了欧秀拉一眼，欧秀拉皱了一下眉头。“可能这也不是真的，”她有些结巴地说，“也许人们心底里并不想要，——只是表面上想而已。”古德兰的神情又严肃起来，她不想说得太肯定了。

“当人们在想到别人的孩子时——”欧秀拉说。

古德兰又充满敌意似地瞥了姐姐一眼。

“太对了！”她说了这句，结束了她们的谈话。

两姐妹缄默地继续干着自己的活。

欧秀拉总是怀有一腔如火的热情，而这种热情却被束缚着、压抑着。她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工作，她总是不停地思索，试图掌握自己的命运，用自己的理解来抓住生活的意义所在。她突然停止了这种积极的生活方式。但在心底里、在暗处，某种东西总像

要冲出来，她简直太想冲破最后的一层外壳啦，正像在子宫内的胎儿，她试着要把手伸出来，可是她办不到，暂时办不到，她有一种奇怪的预感，预感到某种事情将要发生。

她放下手中的活计，望着她的妹妹，心想古德兰在温和娴静的时候是那样迷人。她的皮肤柔美丰润，身段那么窈窕，令人倾醉，另外她还有着几许玩世不恭的神气、一种嘲讽的意味、无动于衷的气度。欧秀拉打心眼里羡慕她。

“你为什么回来呢？傻瓜！”她问

古德兰感觉到姐姐在羡慕她。她放下手中的画，向后坐了坐，用那双美丽的睫毛下的双眸注视着欧秀拉。

“我为什么回来？——”她重复着，“我已经问过自己上千次了。”

“难道你不知道？”

“不，我知道，我认为我回家来是为了‘退一步进两步’。”

接着她用从容而略有所悟的眼光看着欧秀拉。

“我明白！”欧秀拉嚷道，一副迷惑的像似被人误解又像似自己根本就没弄明白的神情。“可是又能跳到哪里去呢？”

“哦，那没关系。”古德兰说，带着种自得的神情。“如果你跳出了这一步你总会落在某个地方的。”

“但那不是很冒险吗？”欧秀拉问。

一丝讥讽的微笑滑过古德兰的脸。

“啊”，她大笑起来，“我们都说了些什么呀？！”所以她又中断了谈话。但欧秀拉还在思考着。

“那么现在你回家了，你对家里又是什么感觉呢？”她问。

古德兰没有接着回答，她沉默了几分钟，然后用一种冷静、诚恳的话语说：“我觉得自己完全不能融于其中。”

“那爸爸呢？”

古德兰有点恼怒地看着欧秀拉，好像被逼到了头一样。

“我压根儿就没想到他。”她冷漠地回答。

“是啊！”欧秀拉有些颤抖地说。这次谈话是真的结束了。姐妹俩发现面对着她们的是一片虚无，好象她们站在一个可怕的深

渊的边缘下看似的。

她们沉默了一会儿，古德兰的某种激情受到了压抑，脸色涨得通红，一脸极为不满的怒气。

她用一种很随便的口气问道：“我们出去看一下那个婚礼怎么样？”“好啊。”欧秀拉迫不及待地把她的针线活扔到一边，跃起身来，好像要逃避什么似的，这反而让人感觉到刚才的紧张气氛，这又使古德兰的心中有些不快。

欧秀拉走上楼去，对这房子、对身边这家，她是很熟悉的，但她讨厌这个可怜的、熟悉透了的地方！她从内心深处讨厌这个家，这种环境、这种没有生气的氛围使她感到恐惧。

两个姑娘很快就走在了贝德欧弗的大街上。这是一条很宽的街道，商店住所都排得乱七八糟、肮脏透顶，却也并不显得贫穷。熟悉了谢尔希和苏塞克斯生活的古德兰，看到这个中部煤矿小镇的说不尽的丑相，浑身的不自在，她继续朝前走去、穿过整个肮脏、没有丝毫重要性的住宅区和那些长长的铺满了碎石的街道。每个人都在注视她。她感到一种痛苦的折磨，而奇怪的是她居然选择了回来经受这些无形的、赤裸的丑陋的考验。她为什么要来折磨自己，她还想继续折磨自己去领受这些丑陋无聊的人和这丑恶小镇的罪吗？她感到自己像一只甲壳虫在肮脏的尘土中爬行，心中充满了厌恶。

她们离开大街路过一个幽暗的花园。那里灰黑色的白菜毫无羞愧地挺立着，没人认为这是羞耻的也根本不会有人为此感到羞耻。“这儿就像是地狱中的一个国家。”古德兰说，“矿工们把它挖出来带到了地面上。欧秀拉，这太不可思议了，简直太不可思议了——太棒了；另外一个世界。这些人都是食尸鬼，所有的东西都鬼气森森，所有的东西都是真实世界的复制品、食尸鬼的复制品。一切都那么肮脏、污秽，真像发疯了一样，欧秀拉。”

姐妹俩沿着一条黑色小路穿过了黑暗肮脏的田野。左边是一大片自然景色，一个到处是矿井的山谷，对面的山上是玉米田和树林，由于太远，看过去它们都是黑色的，就像蒙着一块黑纱似的。灰色的烟柱徐徐升起在黑色的空气中。不远的前面是一排排

的住房蜿蜒爬上山坡，在山坡上显出一条条直线。它们是用深红色的砖块砌成的，房顶上盖着黑色的石板瓦，可它们一点也不结实。姐妹俩走过的山路的黑色，是矿工们用脚踏出来的。铁栅栏把路和田野分隔开，路上的栅门被来往矿工的厚皮工作裤磨得发亮。这会儿姐妹俩穿行在几排更加简陋的房子之间。女人们双手交叉在破旧的围裙上，在房子的那一边窃窃私语，就像土著人一样目不转睛地盯着布兰哥温姐妹，孩子们则乱喊她们的名字。

古德兰有些恍惚地走着路。如果这就是人的生活，如果这些就是生活在一个美好世界上的人们，那么她自己的世界又是什么呢？是在另外的天地吗？她意识到自己草绿色的长筒袜、草绿色的丝绒帽、深蓝色的长裙是有些惹眼。她只觉得自己像是行走在云中，飘飘忽忽的，心在抽缩，好像她随时都可能被抛跌在地面上，她感到害怕。

她靠紧了欧秀拉。欧秀拉对这个黑暗得无法改变又充满敌意的世界的这种野蛮的行为司空见惯。但古德兰的心却一直在哭喊，好像处于某种痛苦的折磨中：“我要回去，我要离开这儿，我不想知道自己，不想知道它的存在。”然而，她还是得往前赶。

欧秀拉能体会到她的痛苦。

“你恨这里，是吗？”她问。

“它使我心烦。”古德兰结结巴巴地说。

“你也不会呆多久的。”欧秀拉回答说。

古德兰继续朝前走，想能放松下来。

她们离开了矿区，翻过山坡，进入了通向威利·格林镇的比较纯净的乡间。但是黑色的威力仍然笼罩着田园和长满了树的山丘，像是在空气中闪耀。这是春日，天冷嗖嗖的，闪烁着阳光。金色的白屈菜在树篱下绽放。在威利·格林农家的小花园里，小葡萄丛长出了嫩叶，石墙上灰色叶子的十字花开出了白色小花。

转了个弯，她们走上了到教堂去的两堤之间的大路，在下边路口转弯处的树底下，站着一群翘首以待观看婚礼的人们。本地区矿主托马斯·克瑞奇的女儿要和一位海军军官结婚。

“我们回去吧”，古德兰转身想走。“都是这种人！”

她在路中间迟疑了一阵。

“别管他们”，欧秀拉说，“没关系，他们都认识我的，不碍事。”

“但我们必须从他们中间穿过去吗？”古德兰问。

“他们真的不碍事，真的。”欧秀拉说着往前走。两姐妹一边走向了这群不安的小心谨慎的平民。她们大多是女人，那些无力谋生的矿工们的妻子。这些底层社会妇女的脸上露出戒备的神情。

两姐妹神态紧张地直向大门走去。妇女们稍稍让了路，但好像让她们出让了地盘似的显出不情愿。两姐妹不作声地穿过石门，上了台阶，走在红地毯上，一个警察在目随注视她们。

“那长筒袜得值多少钱？”古德兰身后一个声音在说，一股突然涌起的愤怒传遍姑娘全身，很凶狠，有股杀气。她真想把她们统统杀掉，一个不剩，那样才会给她一个清净的世界。她对在她们的注视中走过教堂的小路，没休止地走在红地毯上憎恨之极。

“我不想进教堂。”她突然说，口气极为坚定。欧秀拉猛然停下脚步转过身来，不由分说走向了旁边的岔道，这里通向中学，学校的操场就紧挨在教堂旁边。

出了教堂，进了学校的花园，欧秀拉在桂树下低矮的石头墙上坐下来休息一会儿。在她身后悄然耸立的是学校红色的大楼。因为放假，窗户都关着。越过她面前的灌木丛是教堂灰色的屋顶和尖塔。簇簇树叶将姐妹俩遮挡了起来。

古德兰默坐在那里，紧闭双唇，把脸扭向了一边。她苦涩地后悔自己不该返回家乡。欧秀拉看着她，觉得她因懊悔而脸色绯红，显得更加迷人，令人赞叹。这倒使欧秀拉生出一种压抑感，产生厌倦。欧秀拉盼望能够一个人呆着，好摆脱古德兰的缠绕。

“我们就这么呆在这儿吗？”古德兰问。

“我只是在这儿先休息一下。”欧秀拉说。就像是受到责备一样站了起来。“我们站到手球场的那个角落去吧，在那儿什么都可以看得到”。

那会儿，阳光已照耀到教堂大院。到处散发着树木和春天的气息，也许还有远处墓地那边飘来的紫罗兰香。一些雏菊花已经开放，朵朵亮丽如天使，还有那打开来的铜色山毛榉叶子像血一

样鲜红。

十一点整，马车开始到达。头一辆疾驰而来的时候，门口的人们一阵骚动。参加婚礼的客人们走上台阶、踏着红地毯进入教堂。在灿烂明媚的阳光下，人们显得高兴而激动。

古德兰满怀好奇地仔细观察着这些人们，她把每个人都看作一个完整的形象，如同书中描写的人物或画中描绘的对象、剧院里的木偶，是创作出来的人物。她喜欢识别每个人的不同特征、透视他们的本来面目、给他们确认一个环境。当他们走过她面前进入教堂时，她就对他们的性格下定论。一旦熟悉了他们，他们对她便没有什么价值了，就象封上了信封，盖上了邮戳，一切都结束了，他们中再没有什么不被她了解、未被她弄清了。直到克瑞奇一家出现，才又引起她的兴致，有些情况真是出乎意料的。

克瑞奇太太和她的大儿子吉拉尔德走了过来。尽管为了使她和今天的场面协调起来大家做了不少努力，但她的形象还是显得古怪邋遢。她面色苍白泛黄而又发亮。她的身子大幅度倾斜，脸上五官倒很端正。她那种视而不见、显得贪婪的神气，叫人感到紧张。这都使她显得很有特点。她那乱糟糟的头发，暗淡无光。一缕缕地从蓝色的帽子下垂滑在她的深蓝色真丝外衣上，使她看起来像是个有偏执狂的女人，鬼鬼祟祟却又十分傲气。

她的儿子是个皮肤晒得黝黑的很帅的男人，个子高过一般人，身材也很好，衣服十分考究得体。不过他也流露出一种陌生、防备的神情，有些无意识的炫耀，好像他根本不属于他身边的那人。古德兰马上就把注意力集中在他身上。他身上的某种北方人的气质吸引了她。他那北方人式的带着风泽的肌肤和金黄的头发，闪烁着像是阳光穿过晶亮的冰块那样的寒光。而且他看上去那么富于朝气、那么庄重，纯洁得像是一只北极的动物。可能他有30岁，可能更大些。他那高雅的风度、雄性的魅力像一只年轻的很有幽默感的笑面狼。但是在她那很优雅的举止中却显露出某种别有意味的阴险的东西。对此，她并非视而不见。“他的图腾是狼”。她反复地对自己说：“他母亲是一只年老而没有被驯服的母狼。”接着她高兴得全身发抖，就好象他做了别人不曾知道、未曾想象的